## 附件1.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康复医院基建零星维修服务采购招标代理服务项目服务要求**

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政策规定，完成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康复医院零星维修服务项目的招标代理全流程工作。

1.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助拟定项目招标方案；

2.办理交易入场登记；

3.起草发布招标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或发出投标邀请书；

4.编制和发布资格预审文件、编制资格预审报告（如有）；

5.编制及发布招标文件：接到采购人的任务后，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招标文件制作，并将制作完成的招标文件交由采购人相关部门经办人员审核，采购人按照内控流程送审；

6.澄清、答疑；

7.组织开标、评标；

8.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9.公示评标结果、发布中标通知书、草拟合同；

10.退还招标项目未中标人、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

11.招投标情况备案、移交招标代理档案；

12.其它与招标代理有关的事宜。